

企业节税规划 策略与案例

主 编 张中秀
企业管理出版社



企业节税规划、策略与案例

主编 张中秀

企业管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企业节税规划、策略与案例/张中秀主编. —北京:
企业管理出版社, 1996. 2

ISBN 7-80001-688-9

I. 企业… II. 张… III. 企业-税收管理-中国
IV. F812.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2438 号

企业节税规划、策略与案例

张中秀 主编

企业管理出版社出版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17 号 100044)

*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邮电大学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 14.875 印张 391 千字

1996 年 2 月第 1 版 199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000 册

定价:25.00 元

ISBN7-80001-688-9/F·686

主 编:张中秀

副主编:王介良

编 委:张中秀

赵 胜

陈玉天

赵 胜

王介良

程全咏

严红雨

张晓红

苏 涛

李向科

薛 波

姚红英

王 勇

何 新

前 言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强化了企业财产边界,因而也强化了企业权利意识。在企业各种权利中,节税是其中最为重要的权利,也是最能体现产权边界的权利。因此,在市场经济背景下企业的节税意识越来越强烈,也越来越迫切。

节税既不同于逃税,也不同于避税,它是法制社会下企业减少税务支出的最佳选择。在法律日益严格的今天,逃税虽能获利,但它破坏了国家利益,也损害了纳税人自身的形象,因而得不偿失,是非法的,最终逃脱不了制裁;避税虽说不是非法,但也不能说是合法,就其本质而言是处在合法与非法之间的一种逃避纳税义务的行为,因而是钻立法和执法的空子,是打政策擦边球,因此,避税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反避税制约。随着立法和执法环节的加强,随着政策水平的提高,可以预言避税的路子是越走越窄。然而节税与上述逃税和避税不同,它是完全合法的,是企业在专家和代理人帮助下,从维护企业自身权利出发,最大限度地使用合法的政策技巧、计算技巧和会计处理技巧来达到减少税收支出的目的,因此节税的动机是合理的,手段是合法的,后果是对企业有利,而对国家也无害的。

本书站在企业纳税人的角度,层层分析企业作为纳税人所面临的各种类型的税务问题:

- 给纳税人提供最新最全面的优惠材料和信息
- 帮助纳税人学会使用税收优惠政策
- 提供节税规划服务

- 在规划基础上介绍节税策略和方法
- 配备各种类型的节税案例
- 分税种介绍节税案例
- 分行业介绍节税案例
- 配备各税种节税会计处理
- 提供节税数学模型分析

虽说本书作者大多是具有硕士以上学历的老税务和老财务,具有丰富的避税与反避税经验和财务管理技巧,具有丰富的税务代理的实践知识和财税理论教学知识,但节税毕竟是我国全新的研究领域。恳望读者多提宝贵意见。

编者语

一九九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节税、避税、逃税的比较研究	(1)
第一节 节税、避税、逃税的共同点.....	(1)
第二节 节税及其特征.....	(1)
第三节 避税及其特征.....	(3)
第四节 避税行为的判定.....	(4)
第五节 逃税概念、特征及其舞弊手段曝光	(5)
第二章 节税的预备性知识	(17)
第一节 节税的法律知识和责任	(17)
第二节 节税要素的规划和处理	(36)
第三节 优惠政策的节税处理	(62)
第四节 纳税计算的节税处理	(92)
第三章 企业节税规划的基本方法(上)	(113)
第一节 企业组织形态的选择与节税规划.....	(113)
第二节 企业节税策略的运用与节税规划.....	(115)
第三节 收入的节税规划.....	(117)
第四节 销货成本的节税规划.....	(119)
第五节 避免费用及损失被剔除的节税规划.....	(124)
第六节 薪资支出的节税规划.....	(129)
第七节 租金支出的节税规划.....	(135)
第八节 旅费支出的节税规划.....	(139)
第四章 企业节税规划基本方法(中)	(144)
第一节 广告费的节税规划.....	(144)
第二节 保险费的节税规划.....	(148)

第三节	交际费的节税规划·····	(152)
第四节	捐赠的节税规划·····	(156)
第五节	提列固定资产折旧的节税规划·····	(159)
第六节	开办费的节税规划·····	(162)
第五章	企业节税规划的基本方法(下)·····	(165)
第一节	佣金支出的节税规划·····	(165)
第二节	财产交易损益的节税规划·····	(170)
第三节	利息支出的节税规划·····	(174)
第四节	商品盘损的节税规划·····	(179)
第五节	税率及减免税额的节税规划·····	(182)
第六节	盈亏互抵的节税规划·····	(187)
第七节	免税所得的节税规划·····	(192)
第八节	未分配盈余的节税规划·····	(197)
第六章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节税策略·····	(201)
第一节	避免居民纳税人节税策略·····	(201)
第二节	所得来源地认定的节税策略·····	(202)
第三节	利用源泉扣缴预提税节税策略·····	(204)
第四节	利用应纳税所得额计算原则节税策略·····	(204)
第五节	利用纳税年度有关规定节税策略·····	(207)
第六节	利用对外资企业亏损弥补的有关规定 节税策略·····	(208)
第七节	善于利用各行业的计算公式节税·····	(208)
第八节	成本费用和损失列支的节税策略·····	(210)
第九节	利用坏帐的节税策略·····	(214)
第十节	以外币作为记帐本币的企业节税·····	(215)
第十一节	如何利用“免二减三”优惠政策节税·····	(217)
第十二节	用足再投资退税优惠政策节税·····	(218)
第七章	国内企业个人所得税节税策略·····	(220)
第一节	利用应纳税所得额原则节税策略·····	(220)
第二节	正确利用应纳税所得额计算节税·····	(221)

第三节	资产处理上的节税策略·····	(224)
第四节	成本费用损失确定的节税策略·····	(227)
第五节	企业所得税计算公式与节税步骤·····	(230)
第六节	境外所得节税策略·····	(232)
第七节	利用帐面调整机会节税·····	(235)
第八节	个人所得税的节税要领·····	(236)
第九节	如何利用居住天数节税·····	(238)
第十节	如何利用计算原则节税·····	(239)
第八章	增值税、消费税节税策略 ·····	(245)
第一节	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节税策略·····	(245)
第二节	如何利用进项税金调整节税·····	(247)
第三节	充分利用增值税减免规定节税·····	(248)
第四节	利用分散优势节税案例·····	(250)
第五节	转移增值节税案例·····	(251)
第六节	联合出优势节税案例·····	(251)
第七节	优惠政策,分步享受节税案例·····	(252)
第八节	完善合法扣税凭证节税案例·····	(253)
第九节	创造条件,享受政策节税案例·····	(254)
第十节	消费税节税策略总汇·····	(254)
第九章	各行业营业税节税要领 ·····	(260)
第一节	利用营业税免税的节税策略·····	(260)
第二节	如何在确定各行业营业额中节税·····	(261)
第三节	运输企业节税策略·····	(263)
第四节	建筑、安装企业营业税节税策略·····	(264)
第五节	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节税策略·····	(265)
第六节	娱乐业节税策略·····	(267)
第七节	转让无形资产和销售不动产节税策略·····	(268)
第十章	进出口关税的节税策略 ·····	(270)
第一节	进出口存在大量节税机会·····	(270)
第二节	利用优惠政策节税策略·····	(274)

第三节	完税价格的节税策略·····	(276)
第四节	进口商品时的增值税节税策略·····	(281)
第五节	进口商品时的消费税节税策略·····	(284)
第六节	增值税和消费税出口时的节税策略·····	(288)
第七节	反倾销税中的节税策略·····	(293)
第八节	进出口环节纳税时间的节税策略·····	(298)
第九节	如何利用保税制度节税·····	(304)
第十节	在进出口中如何利用减免节税·····	(310)
第十一节	回国探亲时的节税策略·····	(316)
第十一章	国内节税案例分析·····	(321)
第一节	投资项目选择节税案例分析·····	(321)
第二节	融资租赁节税案例分析·····	(329)
第三节	筹资节税案例分析·····	(332)
第四节	风险性决策节税案例分析·····	(334)
第五节	价格标准节税案例分析·····	(336)
第六节	产销结构节税案例分析·····	(338)
第七节	固定资产投资节税案例分析·····	(342)
第八节	价内税节税案例分析·····	(349)
第十二章	节税的会计处理·····	(355)
第一节	增值税节税的会计处理·····	(355)
第二节	消费税节税的会计处理·····	(362)
第三节	营业税节税的会计处理·····	(366)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节税的会计处理·····	(370)
第五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节税的会计 处理·····	(371)
第六节	其他税收节税的会计处理·····	(375)
第七节	企业纳税的综合会计实务·····	(378)
第十三章	跨国纳税的国际惯例·····	(381)
第一节	独立劳务所得和非独立劳务所得的国际纳税 规定·····	(381)

第二节	税收无差别待遇及内容·····	(392)
第三节	与不动产有关的国际征税·····	(393)
第四节	非税收条约的功能·····	(394)
第五节	对税收分配次序的国际规定·····	(395)
第十四章	转让定价及税务处理上的国际惯例·····	(397)
第一节	跨国公司转让定价产生的原因·····	(397)
第二节	转让定价的目的·····	(398)
第三节	对转让定价的税务处理上的惯例·····	(404)
第十五章	最新税收优惠政策·····	(406)
第一节	开采海洋石油的税收优惠·····	(406)
第二节	深圳、珠海、汕头和厦门特区的税收优惠政策·····	(407)
第三节	海南特区实行的税收优惠政策·····	(408)
第四节	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税收优惠政策·····	(409)
第五节	沿海开放城市的税收优惠政策·····	(411)
第六节	沿边城市的税收优惠政策·····	(412)
第七节	上海浦东的税收优惠政策·····	(413)
第八节	天津保税区的税收优惠政策·····	(414)
第十六章	节税的数学模型·····	(416)
第一节	节税的数学原理·····	(416)
第二节	解决问题的数学方法·····	(421)
第三节	利润转移实例·····	(432)
第四节	计算机算法程序·····	(440)
第五节	税务数学化在节税中的应用·····	(446)
第六节	节税的数学方法在存货计价和折旧中的运用·····	(450)

第一章

节税、避税、逃税的比较研究

第一节 节税、避税、逃税的共同点

节税、避税与逃税是纳税主体——纳税人想争取不交税或少交税采取的不同方式和方法。因此主体都是纳税人,对象是税收款项,手法是各种类型的缩小课税对象,减少计税依据,避重就轻,降低税率,摆脱纳税人概念,从纳税人到非纳税人,从无限义务纳税人到有限义务纳税人,靠各种税收优惠,利用税收征管中的弹性,利用税法中的漏洞以及转移利润,产权脱钩等一系列手法。归纳起来三者的共同点有:①主体相同,都是纳税人所为;②目的相同,都是纳税人想减少纳税义务,达到不交税或少交税的目的;③都处在同一税收征管环境中或同一个税收法规环境中;④三者之间往往可以互相转化,有时界线不明,不仅节税与避税现实中很难分清,而且逃税与避税也很难区别;⑤不同的国家对同一项经济活动内容有不同标准,在一国是合法的节税,在另一个国家有可能是非违法的避税。即使在同一个国家有时随着时间的不同,三者之间也可能相互转化,因此对三者的划断离不开同一时间和同一空间这一特定的时空尺度。

第二节 节税及其特征

节税又称为税收策划,一般是指纳税人采用合法的手段达到不

交税或少交税的目的。在税法规定的范围内,当存在着许多纳税方案选择时,纳税人以税收负担最低的方式来处理财务、经营、交易事项。节税的实例不胜枚举,比如我国对企业经营组织形式的选择,许多国家对公司和合伙企业实行不同的纳税规定。企业出于税务动机选择有利于自己的经营方式,而这种选择与立法精神不矛盾时,就是节税行为;再比如对资本结构的选择,是利用自有资本还是借入资本,都需要进行税务策划;又如对税收倾斜政策的选择,税法规定:外商投资企业的税率为 33%,而沿海经济开发区的生产性企业的税率为 24%,设在经济特区更低为 15%。外商如选择税负较轻的地区进行投资,则完全符合政策导向和立法意图,这不仅不反对,还要加以鼓励。这样,投资者可以在一系列经营活动中寻找选择与立法意图不相悖、同时又对自己有利的节税事项。又比如,1994 年颁布的新税法中增值税条例规定,纳税人分为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当企业年经营额较小,财会制度不够健全的,可申请小规模纳税人。做为小规模纳税人既有有利的一面,也有不利的一面,当某企业由于享受抵扣的进项税额较少,同时没有增值税发票又不太影响企业业务时,申请小规模纳税人本身就是节税行为;又比如某君不堪忍受抽烟、喝酒承担的负税人,转而不抽烟不喝酒,完全与立法意图吻合,因此也属于节税行为。总之,节税不同于逃税(采用非法手段),也不同于避税(采用非违法的手段),因此可将节税规纳为以下几个特点:第一,它是不违反税收政策法规的行为。节税是在合法的条件下进行的,是在政府制定的税法进行精细比较后进行的纳税优化选择。第二,它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经济现象。从世界各国的税收制度现状来看,任何一个国家的税收制度都不可能完全一致,倾斜政策为纳税人节税活动提供了广泛的机会。第三,节税符合政府的政策导向。从宏观经济调节来看,税收是调节经营者、消费者行为的一种有效的经济杠杆。政府可以根据经营者和消费者谋取最大利润的心态,有意识地通过税收优惠政策,引导投资者和消费者采取符合政策导向的行为,以实现政府某些经济或社会的目的。第四,节税的合法性。节税是纳税人采取合法手

段谋取税收利益,所谓合法手段是指税法中明文规定可以做的事,或者税法中虽没有明文规定,但在税收其它补充文件中有明文规定可以做的事,或者所有的法规或补充文件中虽没有明确规定可以做,但此事做起来与现行税法和规定没有冲突,即属于节税。任何一个法律都不可能穷尽所能做的事,也不可能穷尽地规定禁止做的事,如果纳税人做了明文规定不能做的事就属于非法,就纳税人而言就属于逃税范畴,纳税人采用手段既不属于明文规定能做的范围,又不属于明文规定不能做的范围就是所谓的避税。区别节税、避税和逃税,它们分别对应的是采用“合法”、“非违法”和“违法”。第五,节税形式的多样性。由于各个国家的税法不同,会计制度也有一定差异,从世界各国的节税行为来分析,也各有不同,总的来说,一个国家的税收政策在地区之间、行业之间的差别越大,节税的形式也就越多。

第三节 避税及其特征

避税和节税不同,它是以非违法的手段来达到逃避纳税义务的目的,因此在相当程度上它与逃税一样危及国家税法,直接后果是导致国家财政收入的减少,间接后果是税收制度有失公平和社会腐败。故节税不需要反节税,而避税则需要反避税。

避税与逃税不同,逃税是非法的,即逃税依靠非法手段减少纳税义务,而避税以非违法的手段,逃避纳税义务。因此,针对逃税须要绳之以法,加大打击和处罚力度,然而针对避税,只能采取措施堵塞漏洞,加强征管等反避税措施,一般不能依法制裁。究竟何为“非法”,何为“非违法”,何为“合法”?这完全取决于一国的国内法,没有超国界的法律的统一标准。因而会出现这样的现象:即在甲国为非法的事,在乙国也许是天经地义的合法行为。所以离开了各国的具体法律,很难从一个超脱的国际观点来判断哪一项交易、哪一项业务、哪一种情况是非法的。因此很难在避税与逃税之间,甚至避税与节税之间划一条泾渭分明的界线。在有些国家,任何使法律意图落空的做法都被认

为是触犯了法律,在这样的国家中,逃税与避税的界线就更加模糊。

有些读者会提出这样的问题:既然避税非违法,为何要反避税?其实避税的非违法性是从法律而言,就经济影响而言,非违法的避税与非法的逃税之间的区别就毫无意义了,因为两者同样减少财政收入,同样歪曲了经济活动水平。因此反避税的深层次理由源于经济而非法律。此外提倡政府反避税还有一层好处在于:要求政府制定出更为严格的税法,高质量税法在纳税人“钻空子”的过程中产生。因此,提倡反避税,一是有利于财政收入;二是有利于经济公正;三是有利于高质量税法出台。

归纳以上分析,我们将避税列出以下三大特征:第一,非违法性;第二,反避税性;第三,低风险性,高效益性;第四,策划性。

第四节 避税行为的判定

避税从本质上不同于偷税。避税行为,至少就分散、单纯的行为而言,避税行为与事实和税法条文有着至少是形式上的一致,避税的事实往往是明白地摆在税务部门面前的,故对“避税”的判定,形象地说是一种“挖掘”。即要把纳税人所有的涉及避税的事实或行为自纳税人所认为或所希望将此事实与行为所依附的税法条款上剥离下来。这首先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如何来解释与运用税法条款,即某一税法条款对怎样的事实是有效的和实用的?在法律对事实运用性上历来就存在不同的见解:

1. 只要事实符合字面的解释,法律就是有效运用的;
2. 既要事实符合法律的字面解释,又要符合法律的立法意图,才能有效运用;
3. 法律对事实或行为的应用上要合乎逻辑及前后采用一致的方法;
4. 要依据法律的经济上或社会上的目的,或是依据税法整体的内容来判断某一税法条款,对于一件具体事实或行为的运用性与符

合性。

目前在对付避税上,许多国家并不拘泥于第一种见解,而普遍采取第二和第四种观点,即用立法意图的观点来解释税法,也就是说一项经济行为的形式虽然与法律规定在字面上是吻合的,但其后果与立法宗旨相悖的,则在课税目的上不予承认。如果我们从反避税角度出发,上述解释税法的方法仍有不足,应该采用如下两个专门判断避税是否存在标准:第一税法是否被滥用的标准;第二实质重于形式的标准。税法不得滥用标准,是指法律准则的运用明显的与该准则的意义,目的及运用范围显著抵触的情况。而对于税法的滥用,有些形成了共同接受的作法,诸如关联企业内部转让定价的概念及其处理原则,对连续交易的透视原则或整体考虑原则等,具体国家也各有自己的标准。实质重于形式这一标准是依据法律的立法意图,而不只是法律的条文来做为判断问题的标准。区别实质与形式,已有的国际经验,存在着这样几条具体的标准:①检验经济上实质关系与法律上形式条文是否一致;②是否存在虚伪因素;③有无经营上的目的;如果没有合理的经营上的目的,则此类交易上的行为即为税收法律上所不可接受的。对于实质重于形式直接运用于避税案件上,有的国家,如德国、法国是从法律上明订条款作为执法依据的,而另外一些国家,如比利时、荷兰是以判例为标准。我国大陆则是内容重于形式,以税务局认可做为标准。

第五节 逃税概念、特征及其舞弊手段曝光

逃税是指纳税人在财务、会计、税务等经济活动中,采用非法手段钻制度空子,故意制造错弊,非法占有税款和少缴、退缴税款的不法经济行为。

逃税具有以下特征:在目的上,具有非法占有税款不良动机;在手段上,采取故意制造错弊,钻制度空子,涂改凭证,伪造单据,更改帐表等技术手段,进行有意掩饰、歪曲和欺骗,在形式上,表现出掩

盖真相,貌似正确,一般不易察觉;在性质上,属于非法经济行为,既不象避税(属于非违法行为),更不象节税(合法行为)。其结果往往是造成国家税款的大量流失,造成个人、小集团非法致富,导致经济活动不公正和败坏社会风气。

本着帮助人们识别税收舞弊手段,便于税务工作人员采取有效手段打击,并探索针对性的审查方法,将这些逃税舞弊手段分类加以介绍。

1. 利用发票逃税舞弊手段

①不开发票——指行为人利用职务之便,收取款项,不开发票,挪用或占有收入,偷漏税收。

②开白发票——指行为人开具或索取不符合正规凭证要求的发票和收付款项凭证,以逃避监督或偷漏税的舞弊手段。

③阴阳发票——亦称“大头小尾”,是指行为人在开具发票等凭证时,根据需要在存根联、记帐联、收款联和报销联上各填具不同的数量和金额。具体手法为,在开具发票时,在报销联前垫上白联,或者干脆将报销联撕下,按需填写,从而形成报销联同其它各联不同的阴阳发票。

④虚开发票——指行为人在开具发票时,除在金额上采用阴阳术外,还开列虚假品名、价格、数量、日期等,以蒙混过关,便于报销或逃漏税。

⑤模仿签字——指行为人模仿单位主管人员和笔法,在不符合报销规定的发票、收据等凭证、文件上,签署诸如“同意报销”等批示,以及主管领导的签名,以骗取同意的作弊方法。

⑥私刻公章——指行为人不经单位授权和主管部门的审批,私自刻制或委托他人刻制单位行政公章、财务专用章的不法手段。

⑦私开废票——纳税人为了达到偷漏税款的目的,有时使用作废发票,或填用没有套印税务监制章的所谓“收款收据”、“销售发票”、“现金收入凭票”或“白条”等向客户收款。

⑧转借代开——税法规定,纳税人员领购的发票,只能供本企业